

证券代码：837251

证券简称：智唐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出售方：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交易对手：朱磊

交易标的：公司持有的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认缴出资额 102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

交易价格：0 元人民币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金额 0 元，截止 2023 年 7 月 31 日，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审计资产总额为 179.89 元，净资产为-320.11 元。根据公司 2022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2,173,254.74 元，合并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22,999,956.20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为人民币 26,086,627.37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为人民币 15,651,976.422 元，期末净资产的 50%为人民币 11,499,978.1 元。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资产总额未达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期末总资产的 30%，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相同或相关资产进行购

买、出售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朱磊为关联方，需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朱磊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院路15号学生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八达路 66 号未名科创大厦 A 座 4311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朱磊，注册资本 200 万元（认缴），公司持有 51% 股权，陈惠鲁持有 49% 股权。主营业务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交易完成后挂牌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本次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河南融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豫融年审字【2023】第 01-99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3 年 7 月 31 日，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审计资产总额为 179.89 元，净资产-320.11 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在智唐科技（金华）有限公司净资产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市场行情定价。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尚未签署。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交易标的暂未交付。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智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